

证券代码：300449

证券简称：汉邦高科

公告编号：2016-099

北京汉邦高科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暨延期复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汉邦高科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股票（证券简称：汉邦高科，证券代码：300449）自2016年11月11日开市起停牌。公司于2016年11月11日发布了《董事会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095），分别于2016年11月18日、2016年11月25日、2016年12月2日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6-096、2016-097、2016-098）。

本公司原承诺争取于2016年12月10日前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2014年修订）》的要求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者报告书。但由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工作涉及的工作量较大，相关工作尚未全部完成，重组方案及相关内容仍需进一步协商、确定和完善，公司预计无法在进入重组停牌程序后1个月内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者报告书。

根据目前进展情况，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基本情况如下：

一、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基本情况

（一）标的资产情况

公司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北京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100%股权。标的公司成立于2003年，专注于音视频媒体领域，核心业务为广播电视监测业务和基于数字水印技术的媒体内容安全与服务。

（二）主要交易对方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交易对方为标的公司四名自然人股东李某、姜某、伍某、蒋某，均为无关联的第三方。

（三）交易方式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交易方式为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标的公司全部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本次交易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目前，公司正积极推动重组相关工作。但重组方案的具体内容仍需要进一步沟通、协商，相关交易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具体交易内容以公司董事会审议并公告的重大资产重组方案为准。

(四) 公司股票停牌前 1 个交易日的主要股东持股情况

1、公司股票停牌前 1 个交易日的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所持股份类别
1	王立群	44,900,700	人民币普通股
2	刘海斌	11,845,408	人民币普通股
3	宁波汉银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	张海峰	4,263,726	人民币普通股
5	中融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分红保险产品	2,413,036	人民币普通股
6	杨晔	1,951,266	人民币普通股
7	刘毅	1,851,266	人民币普通股
8	任思琦	1,636,021	人民币普通股
9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消费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599,935	人民币普通股
10	西藏信托有限公司—西藏信托—顺景 38 号单一资金信托	1,323,882	人民币普通股

2、公司股票停牌前 1 个交易日的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所持股份类别
1	中融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分红保险产品	2,413,036	人民币普通股
2	任思琦	1,636,021	人民币普通股
3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消费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599,935	人民币普通股
4	西藏信托有限公司—西藏信托—顺景 38 号单一资金信托	1,323,882	人民币普通股
5	谢征昊	1,130,921	人民币普通股
6	朱宏展	1,121,996	人民币普通股
7	中融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保险产品	1,096,900	人民币普通股
8	中融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保险产品	1,073,800	人民币普通股
9	仝永辉	967,354	人民币普通股
10	谢湘菊	907,200	人民币普通股

二、停牌期间所开展的工作

公司股票停牌期间，公司已聘请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市君合律师事务所、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等机构为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提供咨询、财务、法律、评估服务，中介机构正在按照计划进度进入标的公司的现场，开展了持续的尽职调查，对其公司资产、业务、财务进行梳理等工作。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深交所关于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工作备忘录等有关规定，公司每 5 个工作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展情况公告。

三、延期复牌原因

鉴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工作较为复杂，重组方案的相关内容仍需进一步商讨、论证和完善。涉及资产、业务、财务等各方面尽职调查工作量较大，相关工作难以在 1 个月内完成。为确保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工作披露的资料真实、准确、完整，确保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顺利进行，维护投资者利益，现公司特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股票延期复牌。继续停牌期间，公司及有关各方将积极全力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工作。

四、后续工作及预计复牌时间

预计公司将于 2017 年 1 月 10 日之前召开董事会会议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事项后，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及《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22 号——上市公司停复牌业务》的要求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并申请公司股票恢复交易。

公司在股票停牌期间，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22 号——上市公司停复牌业务》等有关规定，根据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 5 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如公司预计未能在停牌后 2 个月内披露重组预案，但拟继续推进，公司将召开董事会审议继续停牌议案。如公司预计未能在停牌后 3 个月内召开董事会审议并披露重组预案或重组报告书等相关事项，公司将自停牌首日起 3 个月内召开股东大会审议继续停牌筹划重组事项的议案。如公司在停牌期限内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公司将及时按照《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22 号——上市公司停复牌业务》的要求，披露终止筹划重

大资产重组相关公告，公司股票将在公司披露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公告后恢复交易。

该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汉邦高科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12月8日